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国内经济稳中向好，但行业竞争依然激烈。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密切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积极把握机会，抓住市场机遇，拓展市场空间，强化内部管理，实行降本增效，公司业绩稳步增长，经营状况得到进一步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2,323.6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35.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38.35%。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20,071.73 万元，同比下降 12.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2,725.32 万元，同比下降 9.34%。

二、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2024 年度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现将各次

会议和审议通过的议案报告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1	2024-01-1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并转让全部股权的议案； 3、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4-04-2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5、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情况及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公司《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3、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5、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贷款并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17、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8、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9、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关于终止合肥“新型显示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21、关于终止马鞍山“宝明科技复合铜箔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22、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4-08-28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制订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4	2024-09-1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4-10-30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授权的事项。现将各次会议和审议通过的议案报告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议案
1	2024-02-05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并转让全部股权的议案。
2	2024-05-20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情况及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贷款并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关于终止合肥“新型显示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12、关于终止马鞍山“宝明科技复合铜箔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3	2024-09-27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明确，依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

工作制度履行职责，通过发挥专业优势，恪尽职守地为董事会提供决策支持。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设委员 3 名，审计委员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议案
1	2024-01-13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三次会议	1、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2024-04-26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2、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24-08-28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五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2024-09-05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六次会议	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2024-10-30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	2024-12-25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设委员 3 名，战略委员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议案
1	2024-01-13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并转让全部股权的议案
2	2024-04-26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贷款并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终止合肥“新型显示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3、关于终止马鞍山“宝明科技复合铜箔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设委员 3 名，提名委员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议案
1	2024-04-26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董事会保持现有规模和构成的议案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委员 3 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议案
1	2024-04-26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情况及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1、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下简称《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利用自身专业优势，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定期审阅公司定期报告，了解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通过到公司现场工作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积极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工作人员沟通交流。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相关会议，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就总体发展战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聘任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会议的相关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报告期内共召开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议案
1	2024-01-13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	1、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并转让全部股权的议案。

2	2024-04-26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情况及 2024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贷款并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关于终止合肥“新型显示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11、关于终止马鞍山“宝明科技复合铜箔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3	2024-09-05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	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五）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发布各类重大事项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报告期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情况。

（六）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积极推进内幕信息管理工作的有效运行。根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规定了内幕信息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明确了相关责任人的权利和义务，保证内幕信息的保密性，杜绝内幕信息泄露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

形。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有关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新业务开发、发展前景等方面的问题。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一直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方便投资者更加全面的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保证了与中小投资者信息沟通的畅通和公平性。

（八）公司治理规范化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规范内控管理，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运行；为了提升对各类舆情的应对水平，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舆情，董事会适时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为了帮助董事会成员提高履职能力，增强守法自律意识，董事会积极组织董事会成员参加监管部门或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各类培训和考核，使董事会成员通过对最新监管政策解读、典型违规案例分析和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点的学习，增强风险意识和合规意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九）推进锂电复合铜箔生产基地的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锂电复合铜箔项目建设，为公司锂电复合铜箔产业化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十）持续提升管理水平，完善人才培养引进机制，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督促管理层围绕传统业务和新增业务的特点，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建立高效的运营管理模式，不断健全和完善管理体系，持续推进精益化管理，实现降本增效；继续加强优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工作，通过培训、提拔、引进等多种途径持续优化人员结构，提升公司管理团队的人员素质，做好人才储备工作，为公司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可靠的人才保障。

三、2025 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其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严格按照主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扎实做好董事会的各项日常工作，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董事会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扎实开展董事会日常工作

董事会将扎实做好自身的日常工作，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坚持规范、高效运作，审慎、科学决策，不断强化内控管理，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合法合规、科学运行。加强会议管理，确保各项议题事前论证充分，科学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落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同时，继续推进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机制常态化运行，切实发挥前置把关作用。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规划，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依法履行职责，主动了解已发生和可能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评估可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全面掌握公司运作情况，适时给予专业且可行的建议或意见。

（二）持续提升管理水平，实行降本增效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与成本管控，持续推行降本增效；建立健全考核方案，完善运营体系；实施有效的激励措施，为公司持续、稳步、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三）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完善产业发展布局

2025 年，公司将认真抓好重点项目的建设，精心打造公司新的发展平台，根据市场需求进度做好新产品扩产准备工作，筹备新的产业用地及配套资金，积极推进项目建设，为公司新业务的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四）保障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规范和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邮件、互动易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及时回复投资者在互动易平台上的问题，让投资者更加便捷、及时的了解公司情况。同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通过及时更新公司网站信息，让投资者更加便捷、全面的了解公司，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五）加强公司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公司将继续努力提升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规范自身经营行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合规建设，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董事会将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适时修订或制定公司相关内控制度，完善治理体系，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